

征收土地预告送达回证

受送达人	天津市北辰区天穆镇人民政府			
送达事项	郭辛庄地块 征收土地预告			
送达地点	天津市北辰区天穆镇人民政府			
送达文件	送达人	送达日期	受送达人 签名、盖章	送达方式
征收土地预告 北辰区征告字 (2024) 33、34 号	宋传海 张 浩	2024 年 4 月 10 日	 	当面送达
备 注				